

有效降低人民群众保育教育成本

——国家发展改革委新闻发言人解读《关于完善幼儿园收费政策的通知》

国家发展改革委、教育部、财政部三部门联合印发的《关于完善幼儿园收费政策的通知》23日对外发布。为何印发通知？如何保障通知落地？国家发展改革委新闻发言人当日进行了解读。

问：通知出台的背景是什么？

答：科学合理的幼儿园收费政策是办好学前教育的重要保障，是学前教育公益属性的重要体现。近年来，随着经济社会发展，人民群众对适龄儿童“上得起”“上好园”的诉求越来越强烈，幼儿园收费政策需要与时俱进，更好回应人民群众关切。

2025年6月起施行的学前教育法对幼儿园收费管理方式、标准制定原则、收费监督管理等作出明确规定。为细化落实法律要求，有效降低人民群众保育教育成本，推动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，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教育部、财政部等部门在深入调研基础上，形成了通知。

问：通知的主要内容是什么？

答：通知主要包括：一是规范收费项目，明确幼儿园可以收取保育教育费、住宿费、提供托育服务的保育费、服务性收费、代收费等五类项目，并明确了其内涵。

二是分类完善收费管理方式，公办幼儿园、普惠性和其他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的保教费、住宿费实行政府

指导价，营利性民办幼儿园的保教费、住宿费及各类幼儿园的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，不同类型幼儿园开设托班收取的保育费参照保教费管理。

三是明确收费标准制定原则，实行政府指导价的收费标准应以扣除政府投入、社会无偿捐赠等后的成本为依据，综合考虑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、群众承受能力、市场供求状况、机构性质、服务类型等情况合理确定。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分别按照补偿成本原则和实际支出情况收取。

四是健全收费政策评估优化机制，要求各地有关部门加强收费监测，通过成本调查、自行评估、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估等方式，定期对收费管理方式、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等进行评估，及时调整优化相关政策。

五是建立目录清单制度，对幼儿园收费实行目录清单管理，建立各地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、幼儿园本园收费两张目录清单，并加强收费公示，未在清单内或未经公示一律不得收费。

六是加强收费行为监管，要求各地有关部门指导幼儿园建立健全财务、会计及资产管理制度，并对规范收费、退费等行为提出明确要求。

问：通知有哪些特点？

答：通知注重找准问题，针对性提出政策举措，主要有以下四方面特点。

一是更加注重体现普惠性和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的公益属性。按照学前教育法要求，通知强化两类幼儿园的公益属性定位，明确对普惠性和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，让收费标准更合理、幼儿家长可负担。

二是更加注重引导公办幼儿园提升办学质量。目前公办幼儿园实行政府定价，难以及时反映成本和供需变化。通知明确将政府定价调整为政府指导价，公办幼儿园可以在一定范围内确定具体收费标准，引导和激励幼儿园提升办园质量，促进幼儿园持续健康发展。

三是更加注重引导营利性民办幼儿园合理收费。一些营利性民办幼儿园存在过度逐利倾向，收费标准明显偏高。按照学前教育法要求，通知加强对营利性民办幼儿园的收费监管，明确必要时可开展成本调查，引导其合理收费。

四是更加注重鼓励有条件的幼儿园提供托育服务。为了更好激发幼儿园办托积极性，增加托育服务供给，通知明确幼儿园的保育费收费标准可参考保教费收费标准、根据成本差异等情况合理确定。

问：通知在规范幼儿园收费行为、防范治理乱收费方面有哪些要求？

答：当前，幼儿园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方面仍存在一些乱收费现象，个

别幼儿园设置名目繁多的服务项目，通过家委会、引入第三方机构等绕开监管向幼儿家长收取费用。

为此，通知强化源头治理：一是建立本地区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目录清单，要求各地因地制宜建立本地区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的总清单，幼儿园只能在清单内选择收费项目，不得超出目录清单范围自行设立收费项目。二是要求幼儿园建立本园的收费目录清单，并按规定向社会和家长公示，清单之外无收费。三是强调不得以幼小衔接班、兴趣班、课后培训和亲子特色班等名义收取费用，不得通过家委会或引入第三方机构向幼儿家长收取费用，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幼儿家长收取与入园挂钩的捐资助学费用。

问：如何保障通知的贯彻落实？

答：通知出台后，发展改革部门将会同教育、财政、卫生健康部门狠抓各项政策措施落地。相关部门要密切配合，加快制（修）订本地区幼儿园收费管理办法，同步加强宣传解读和监督检查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推动政策平稳实施。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要做好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工作，定期发布更新本地各类型幼儿园名单。各地要统筹制定好财政补助和收费政策，落实好既定补助方案，确保财政补助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。

新华社北京12月23日电



它能给出行带来啥变化

无人驾驶车体验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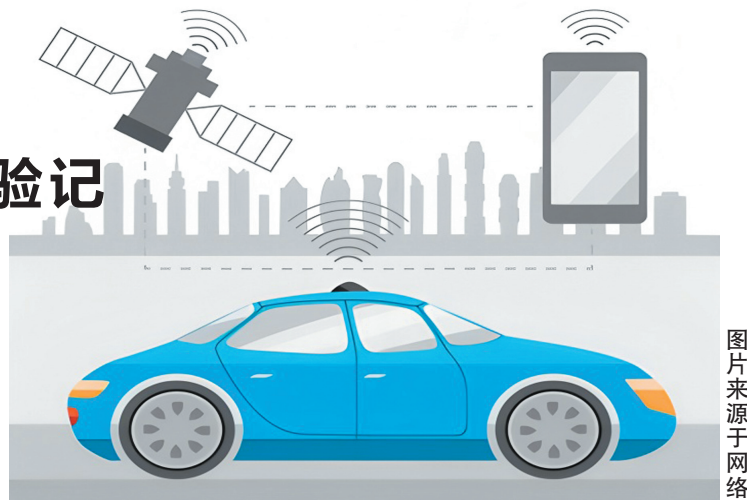
手机约车下单，不久后，一辆无人驾驶车抵达指定上车点；解锁车门、系好安全带，确认乘车信息后，车辆缓缓起步并逐步加速……随着自动驾驶技术的加速进步，无人驾驶出租车已在北京、上海、广州、武汉等地商业化落地。

作为广州市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先行试点区，在广州南沙，载客的无人驾驶车已“跑”了7个年头。

近日，记者在广州南沙体验了小马智行新上线的第7代无人驾驶车。用手机蓝牙解锁车门上车后，车内语音开始播报系好安全带、勿进入驾驶室等安全提示。记者看到，驾驶室的方向盘安装了隔离装置。

行驶过程中，记者留意到，在一些车辆较多的路段，无人驾驶车也能保持接近限速60km/h的车速平稳行驶。面对突然变道的大型车和电动车，车辆也可以精准识别和安全应对。到达目的地后，座位前的平板电脑上还显示了“右侧实时影像”辅助乘客安全下车。

“行车平稳”是多数乘客对无人驾驶车的印象。12月刚来广州南沙上班的周灏，已体验了6次无人驾驶车。“按照既定程序运行，它会严格遵守交规，不仅不会超速、



图片来源于网络

违规变道，也不会有猛踩油门或刹车的情况，提升了乘车体验。”

标准化服务让乘客的乘车体验不再是“开盲盒”。体验了无人驾驶车的学生蒋仕灿表示，它不掺杂个人情绪，服务更加规范，也普遍更加干净。

此外，针对人们对深夜乘车以及女性单独乘车的安全担忧，无人驾驶车也成为新解法。体验了十余次无人驾驶车服务的张女士说：“座位前的屏幕，能让我实时看到算法如何识别周围环境，深夜11点后我会优先选择无人驾驶车。”

推广范围逐步扩大，正让无人驾驶车成为部分居民的日常出行选择。在广州南沙，小马智行2018年开始试运营无人驾驶车，2022年获得出租车经营许可，2023年开启车内无安全员服务，投放的车辆也逐步增多。

小马智行相关负责人介绍，

行业正沿着“测试—示范运营—商业化落地”的路径稳步推进。以广州为例，载客无人驾驶车从道路测试到商业收费，政策上需获得远程测试许可、远程载客测试许可、无人商业化混行试点资格等。同时，车辆还需在运营里程、车辆应急处置、安全冗余设计等方面达到相应要求，积累安全记录，逐步证明其安全性。

不过，作为仍在发展初期的产物，无人驾驶车的性能和体验还需进一步提升。武汉乘客张海洋坦言：“不能完全放心，还不敢闭着眼睛睡觉。”

西南政法大学科技法法学研究院副院长郑志峰认为，在普及过程中，需要注意技术应用的安全与节奏，防止将不成熟的技术推向市场，并做好政策统筹，在产业更新迭代中更好保障就业。

新华社广州12月23日电